

申万菱信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9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量化小盘股票(LOF)	
基金主代码	16311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6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申万菱信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申万菱信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7年9月4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 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 人民币元)	2.723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1,506,248,318.1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 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51,874,495.46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5.4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6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30%。本次分红为2017年度第一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7年9月15日	
除息日	2017年9月18日(场内)	2017年9月15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7年9月20日(场内)	2017年9月19日(场外)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即场外)的基金份额，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基金份额的份额资产净值(NAV)确定日：2017年9月15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17年9月18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7年9月19日起可查询、赎回。 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即场内)的基金份额，投资者只能选择现金分红这一收益分配方式，不能选择红利再投资的	

	收益分配方式。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将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上午 9:30 至 10:30 期间停牌一小时。

(2) 本基金将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至 2017 年 9 月 15 日暂停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3) 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当日）通过场内场外申购（包括转换转入）的本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通过场内场外申请赎回（包括转换转出）的本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通过场内交易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通过场内交易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 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即场内）的基金份额，投资者只能选择现金分红这一收益分配方式，具体收益分配程序等有关事项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即场外）的基金份额，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凡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 2017 年 9 月 14 日前（含当日）办理变更手续。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0 8588 (免长途话费) 或 021-962299 咨询相关事宜。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12日